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能。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市场监督管理规划，制定有关标准规定，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监督管理工作。承担组织和指导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监管信息，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相关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承担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其网络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本市消费者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措施办法。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负责产品防伪的相关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建立并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

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组织落实国家和省食品安全检查制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11)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统筹规划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设。制定并发布地方计量检定规程和技术规范。依法管理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规范计量数据使用。

(12)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标准，负责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对标准的实施情况开展评估和信息反馈。组织开展规范标准化活动，参与有关标准化工作。承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商品条码和标识管理工作。

(13)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

管理 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 监督管理的措施办法。协调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 监督规范认证认可及检验检测市场与活动，完善检验检测体 系。指导认 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工 作。 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5)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 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流通使 用环节质量监管。负责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 查，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流通和使用环节的违 法行为。负责指导县区药品监督管理工作。

(16)贯彻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保留市知识产权局牌 子。

(17)负责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推进全市知识产权保 护体系建设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促进全市知识产权运 用。负责组织指导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执法工作。

(1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内设机构。

局机关内设 25 个职能科室：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规 划宣传科、财务内审科、政策法规科、市场主体监督管理科、 信用监督管理科、市场和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 理科、质量发展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应

急协调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餐饮服务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科、标准化管理科、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化妆品监督管理科、食品药品抽检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科技与信息化科。另有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委办公室、机关党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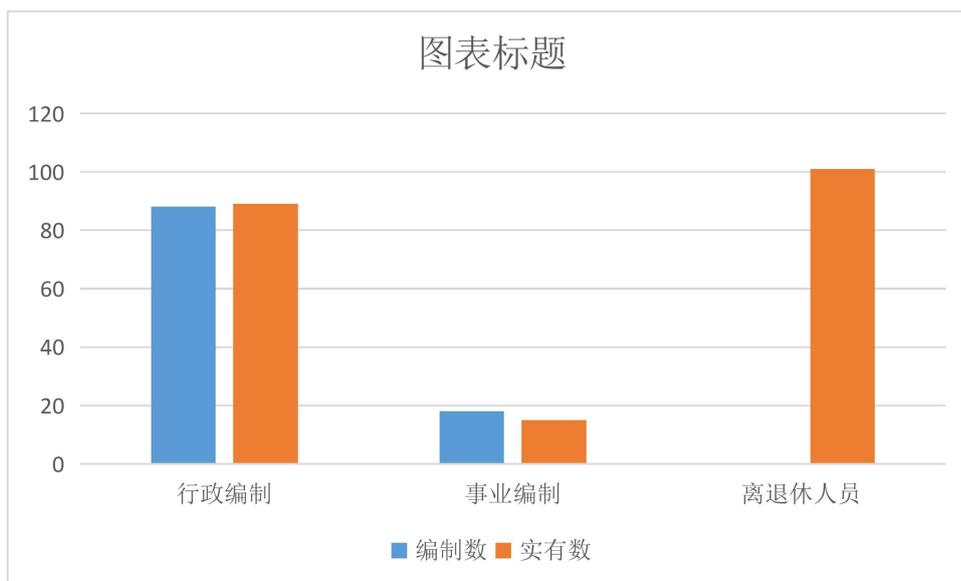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 1 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06 人，其中行政编制 88 人、事业编制 18 人；实有人员 104 人，其中行政 89 人、事业 1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0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制部门：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97.1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9.3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10.00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71
		9. 卫生健康支出	76.1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5.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97.12	本年支出合计	3,079.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82.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3,079.15	支出总计	3,079.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997.1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9.32	2,799.32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10.00	1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71	178.71		
		9. 卫生健康支出	76.12	76.1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5.00	15.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97.12	本年支出合计	3,079.15	3,079.1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2.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2.0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079.15	支出总计	3,079.15	3,079.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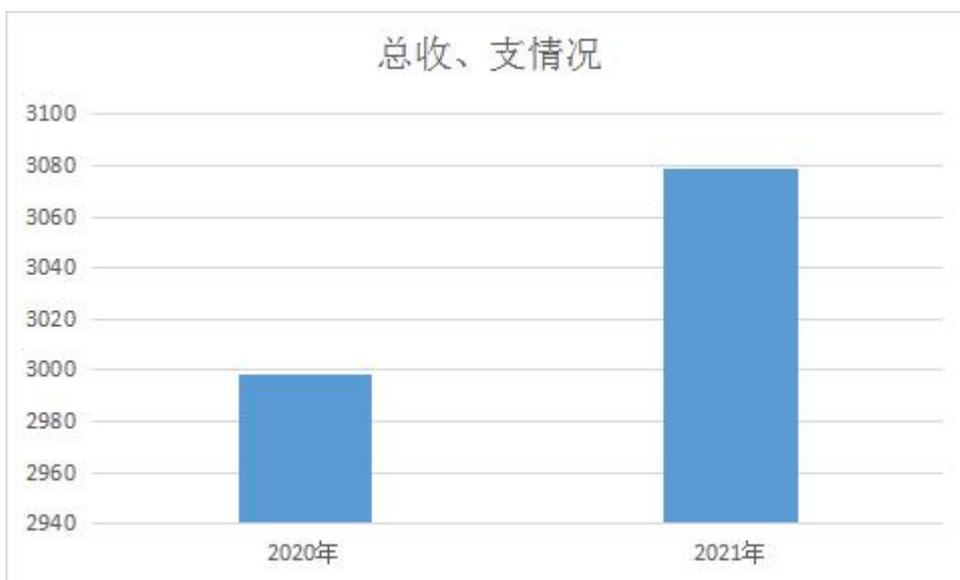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7.00		5.00	22.00		22.00	8.00	30.00
决算数	27.65		3.70	23.95		23.95	7.68	25.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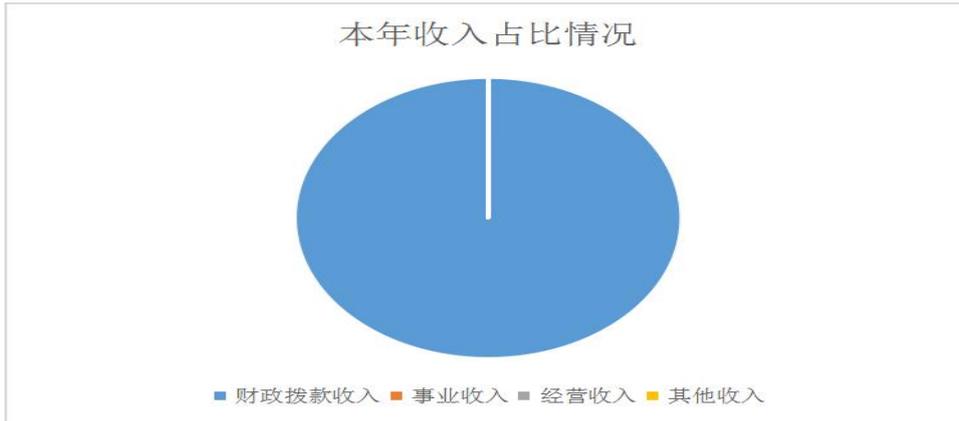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079.1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80.65 万元，增长 2.69%。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较上年增加，较上年增加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等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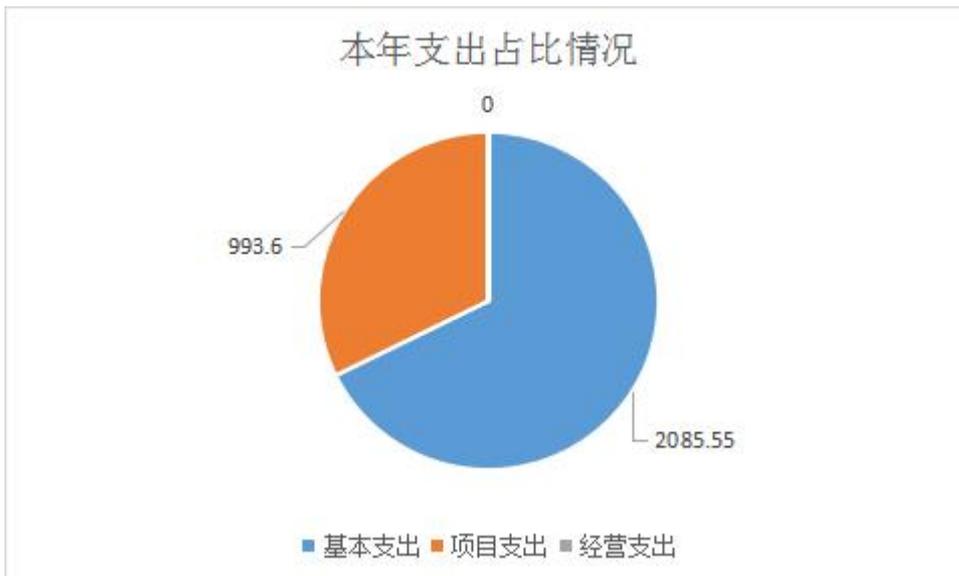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997.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97.1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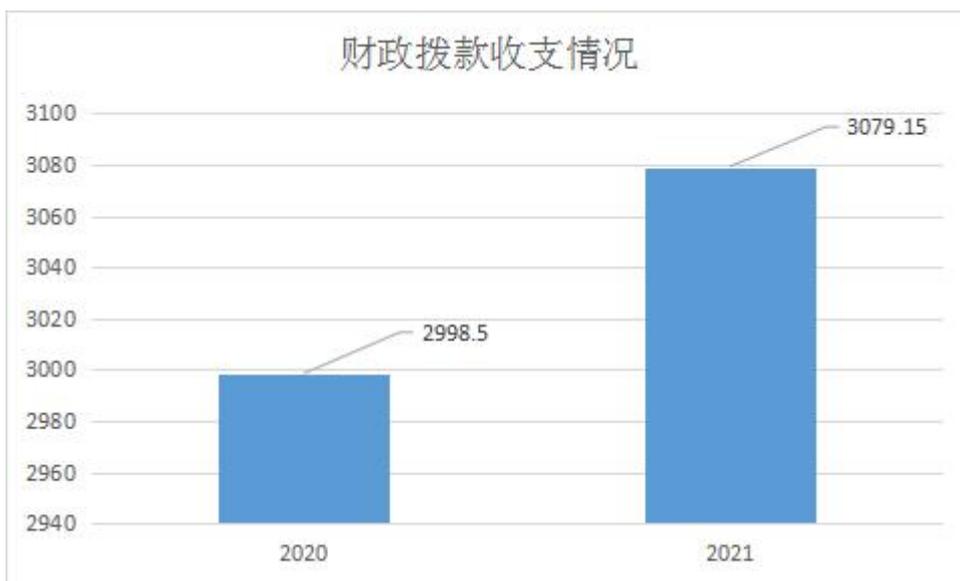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3079.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85.55 万元，占 67.73%；项目支出 993.60 万元，占 32.2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079.1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0.65 万元，增长 2.69%。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较上年增加，较上年增加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等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079.15 万元，支出决算 3079.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0.65 万元，增长 2.69%，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较上年增加，较上年增加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等项目经费。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2069.27 万元，支出决算 2092.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上年结转资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市场主体管理（项）。 预算 286.60 万元，支出决算 316.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上年结转资金。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质量基础（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22 万元，完成预

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上年结转资金。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预算 34 万元，支出决算 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33%。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预算 177 万元，支出决算 192.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上年结转资金。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预算 114 万元，支出决算 122.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上年结转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 41.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4.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上年结转资金。

1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146.25 万元，支出决算 146.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32.45 万元，支出决算 3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76.12 万元，支出决算 76.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85.5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67.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42 万元、津贴补贴 372.12 万元、奖金 477.98 万元、绩效工资 6.3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2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2.4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3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5.0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24 万元、离休费 25.92 万元、抚恤金 43.34 万元、生活补助 10.7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18.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61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0.91 万元、电费 7.07 万元、邮电费 0.33 万元、取暖费 4.79 万元、物业管理费 1.59 万元、差旅费 9.62 万元、维修（护）费 0.76 万

元、租赁费 1.12 万元、会议费 4.25 万元、培训费 13.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7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3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0.6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9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7 万元，支出决算 27.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执法车辆陈旧，大部分车辆需要经常保养维修才能维持正常使用。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22 万元，支出决算 23.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87%，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9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执法车辆陈旧，大部分车辆需要经常保养维修才能维持正常使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3.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3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落实过“紧日子”相关规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7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市局（机关）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6 个，来宾 286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30 万元，支出决算 25.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5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63 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费预算偏差，及由于疫情等因素压减计划内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8 万元，支出决算 7.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18.45 万元，支出决算 21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16.11 万元，主要原因是会计记账变更，原记入工资津贴补贴的公务交通补贴，调整记入其他交通费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331.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331.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1.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1.0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拟定了《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修订了《宝鸡市市场监管局财务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依据本部门项目政策、工作计划、申报理由等内容，通过业务科室申报、形式

审查、党组讨论审查等流程确定立项，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对项目政策立项实施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财力支持的方式及项目预算的合理性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立项。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我局财审科负责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会同局机关科室构建绩效责任体系，在预算绩效管理各个环节落实各自主体责任，逐步在我局内部建成完整、高效闭环的管理流程。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993.6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项目主要开展市场监督管理、执法管理、食品安全抽检、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药品安全监管等工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市场监管专项等 1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市场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93.60 万元，执行数 993.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整体完成良好，部分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从本次开展的预算绩效自评工作情况看，基本能按照预算绩效等有关要求，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到预算编制、执行全过程，但对财政资金运行状况、项目实施进展、项目效益情况等方面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的全

方位绩效管理尚有差距，自评中发现存在问题：一是对绩效目标偏差问题缺乏有效分析，无法有效应用绩效目标结果。二是“三公”经费预算控制不到位。公车运行及维护费用超预算 1.95 万元，主要原因执法车辆陈旧，大部分车辆需要经常保养维修才能维持正常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工作安排、项目计划以及支付节点等工作，合理编制预算。二是加强用车管理，减少车辆使用，定点维修保养，降低成本。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993.60	993.6	100%		
	其中: 中省资金	251	251	100%		
	市级资金	742.60	742.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深化改革攻坚, 优化营商环境; 2. 维护公平竞争, 优化市场秩序; 3. 优化质量供给, 强化宝鸡品牌; 4. 推进高效监管, 优化监管体系; 5. 加强队伍建设, 提升执法水平			1.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2. 市场秩序更加规范; 3. 高质量发展更加有力; 4. 市场监管效能不断提升; 5. 履职能力不断加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对县区工作考核	13个县区	13	
			质量月宣传活动	≥1次	1次	
			全市质量信用报告	1份	1份	
			推荐申报品牌企业	≥5个	≥5个	
			组织开展特种设备现场监督检查	≥30次	≥30次	
			普法宣传数量	≥1000人	≥1000人次	
			对系统内监管人员及监管对象开展业务培训	≥500次	≥500次	
			已列入“双随机一公开”的企业检查覆盖率	100%	100%	
			开展各类认证认可专项检查	≥4次	9次	

	产出指标	组织开展煤炭质量相关检查	≥10次	13次		
		按计划完成各类产品质量监督抽检工作	100%	100%		
		按计划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	100%	100%		
		组织开展市级监督抽查	≥2次	≥2次		
		组织开展工业生产许可证审核	≥15次	≥15次		
		开展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能源计量工作的“双随机”抽查工作	≥7家	≥7家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坚决预防和遏制特种设备较大以上事故发生	<1起	0起		
		对产品质量抽检、食品安全抽检等欢度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100%		
		立案案件办结率	100%	100%		
		提升营商环境，打造幸福宝鸡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市场秩序公平公正，区域性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维权热线畅通，投诉受理率提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21年12月31日	21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993.60万元	不超预算数	不超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稳定向好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促进我市我市质量水平整体上升，整治市场交易秩序，营造公平公正的交易环境。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人重视质量，人人关注质量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市场准入环境，监管执法水平，消保维权水平，服务发展能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1.80，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3079.15万元，执行数3079.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年度本部门2021年部门整体工作目标基本完成，履职效益显著，各项绩效指标顺利完成。但对财政资金运行状况、项目实施进展、项目效益情况等方面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的全方位绩效管理尚有差距。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绩效目标偏差问题缺乏有效分析，无法有效应用绩效目标结果。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工作安排、项目计划以及支付节点等，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和预算执行有效性，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严格落实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并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运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自评得分：91.80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 负责市场主体监督管理工作(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4)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假假冒伪劣行为。(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管理(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管理综合协调。(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13)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14)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工作。(15) 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16) 贯彻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17) 负责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18)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食品安全抽检经费、特种设备检验业务经费、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及检验检测经费、计量检定业务经费、煤炭专项整治经费、药品专项监督经费。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完成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3 亿元,省际到位资金 2 亿元,争取中省资金 1018 万元。完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污染防治攻坚战、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文化产业发展和民族宗教工作年度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情况。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 = (3079.15 / 3079.15) \times 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追加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32.33\% = (995.49 / 3079.15) \times 100\%$ (本年度追加国家食品示范城市复审、食品安全抽检等非税结构调整预算743万元除外,本年度预算调整率为3.80%)	≤5%	8.20%	1.8	预算调整偏大	结合工作安排、项目计划以及支付节点等,合理编制预算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0 = 0 / 0 \times 100\% - 100\%$	≤2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91.79\% = 27.64 / 27 \times 100\%$	100%	102%	0	超预算原因:本单位执法车辆陈旧,大部分车辆需要经常保养维修才能继续使用,定点维修保养,降低	加强用车管理,减少车辆使用,定点维修保养,降低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过程	资金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深化改革攻坚,优化营商环境;2.维护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3.优化质量供给,强化宝鸡品牌;4.推进高效监管,优化监管体系;5.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水平	1.深化改革攻坚,优化营商环境;2.维护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3.优化质量供给,强化宝鸡品牌;4.推进高效监管,优化监管体系;5.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水平	40	40		
效果	项目效益(2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深化改革攻坚,优化营商环境;2.维护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3.优化质量供给,强化宝鸡品牌;4.推进高效监管,优化监管体系;5.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水平	1.深化改革攻坚,优化营商环境;2.维护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3.优化质量供给,强化宝鸡品牌;4.推进高效监管,优化监管体系;5.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水平	4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1.深化改革攻坚,优化营商环境;2.维护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3.优化质量供给,强化宝鸡品牌;4.推进高效监管,优化监管体系;5.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水平	1.深化改革攻坚,优化营商环境;2.维护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3.优化质量供给,强化宝鸡品牌;4.推进高效监管,优化监管体系;5.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水平	2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